

证券代码：430474

证券简称：恒裕灯饰

公告编号：2016-009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广东恒裕灯饰股份有限公司

2015年年度报告摘要

一、重要提示

1.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，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，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或www.neeq.cc）的年度报告全文。

1.2 没有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对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。

1.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1.4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：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。

1.5 公司联系方式：

董事会秘书（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）：敖紫薇

电话：0752-2060633

电子信箱：379817176@qq.com

公司网址：www.jojolighting.com

办公地址：惠州市小金口镇金源工区新区206号

二、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

2.1 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元

项目	2015 年度	2014 年度	本年(末)比上年(末)增减 (%)
总资产	38,119,215.62	32,827,112.10	16.12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17,526,258.74	15,240,577.11	15.00%
营业收入	40,724,197.29	40,180,471.87	1.35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2,285,681.63	832,952.48	174.41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169,556.11	472,970.33	-64.15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5,499,591.85	-3,314,903.36	-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13.95%	6.50%	-
基本每股收益 (元/股)	0.22	0.08	175.00%
稀释每股收益 (元/股)	0.22	0.08	175.00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(元/股)	1.71	1.49	14.77%

2.2 股本结构表

单位：股

股份性质	期初		本期变动	期末		
	数量	比例%		数量	比例%	
无限售条件股份	无限售股份总数	4,280,000	41.76%	225,000	4,505,000	43.95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1,580,000	15.41%	-1,125,000	455,000	4.44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410,000	4.00%	-74,000	336,000	3.28%
	核心员工	-	-	-	-	-
有限售条件股份	有限售股份总数	5,970,000	58.24%	-225,000	5,745,000	56.05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4,740,000	46.24%	-	4,740,000	46.24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1,230,000	12.00%	-225,000	1,005,000	9.81%
	核心员工	-	-	-	-	-
普通股总股本	10,250,000	-	0	10,250,000	-	
普通股股东人数	25					

2.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

单位：股

序号	股东名称	期初持股数	持股变动	期末持股数	期末持股比例%	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
1	何忠勇	6,320,000	-1,125,000	5,195,000	50.68%	4,740,000	455,000
2	张小燕	0	1,024,000	1,024,000	9.99%	-	1,024,000
3	李先涛	500,000	-	500,000	4.88%	375,000	125,000
4	龙岩兰	480,000	-	480,000	4.68%	-	480,000
5	欧久平	480,000	-	480,000	4.68%	-	480,000
6	乐革命	480,000	-	480,000	4.68%	-	480,000
7	彭崇光	460,000	1,000	461,000	4.50%	345,000	116,000
8	广东省粤科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	-	400,000	400,000	3.90%	-	400,000
9	李翠云	300,000	-	300,000	2.93%	225,000	75,000
10	惠州市恺萌天使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公司)	250,000	-	250,000	2.44%	-	250,000
合计		9,270,000	300,000	9,570,000	93.36%	5,685,000	3,885,000

前十名股东相互间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2.4 公司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



三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

公司是设计、生产和销售照明灯具和相关配件。公司主要根据客户需求提供个性化产品，一般自行采购原材料，在自有生产车间进行生产加工，并外发一部分生产环节，生产完成后直接向客户交货，如果客户需要安装施工，由公司或经销商负责安装施工并通过项目验收，对产品提供技术和售后服务以及一定期限的质量保证。公司的主要成本为原材料和人力成本，照明产品的销售和服务收入是公司主要的收入和利润来源。

本年度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披露内容未发生重大变化。

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经营情况

公司在董事会的领导下，管理层严格执行 2015 年初制定的发展计划，坚持建筑室内功能性照明产品专业性、技术满足能力，提升产品的兼容性，通过专业产品、专业服务、专业渠道营销策略锁定高端优质目标客户。

公司 2015 年度实现为营业收入 4,072.42 万元，较上年同期增长了 1.35%；实现净利润 228.57 万元，较上年同期增长了 174.41%；但净利润增长的主要原因是非经常性损益增加造成的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16.96 万元，较上年同期下降了-64.15%。报告期末总资产 3,811.92 万元，总资产增长率为 16.12%，净资产 1,752.63 万元，净资产的增长率为 15.00%。

(1)、2015 年公司的生产经营仍然面临着一定的困难，国内经济增长预期放缓，对行业影响较大的房地产调控政策持续加强，与之配套的灯具行业也受到影响，自主品牌销售未能达到预期销售目标。

(2)、公司在 2015 年加强了内外销市场的投入，一方面对内销自主品牌的市场的建设在持续的加强，另一方面针对外销客户的新产品、新工艺的开发方面快速的响应，在外销客户更新换代产品方面取得较好的销售业绩，保证新产品的毛利率合理区间，提高了整体产品的毛利水平。2015 年公司增加了销售和研发投入，人员工资、研发费用、模具费用等较上年度年增加，导致费用增加，净利润的减少。

(3)、2015 年销售费用和研发费用的投入，已经产生了正面积极的效果。公司自主品牌 JOJO 通过的市场定位及资源沉淀，有效完成了各个层面的资源整合、特别是专业工程渠道商、商业地产机构、国际及亚太地区一线主流设计机构，并积极构建覆盖全国的行销网络，在一线城市建立商业运营中，包括北京、上海、广州、深圳、郑州等，迅速向全国全面推进，抢占市场份额；美国客户产品的研发，已经得到客户的认可，2015 年年末未完的订单已经排期到 2016 年的 4 月份，为下年度的销售业绩增加创造了良好的开局。

四、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

4.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，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。

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，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未发生变化。

4.2 本年度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，公司应当说明情况、更正金额、原因及其影响。

适用 不适用

4.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，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，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。

适用 不适用

4.4 年度财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，董事会应当对涉及事项作出说明。

适用 不适用

广东恒裕灯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04月25日